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99 年 1 月，2013 年 11 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 号万通金融中心 A 座 24 层，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事务所从业人员 2898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804 人，有 33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报告，事务所合伙人有 187 人。事务所 2024 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99,115.12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未经审计）87,645.28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9,661.81 万元。2024 年执行了 89 家上市公司的年报审计，审计收费 11,285.00 万元，公司资产均值 124.75 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天津、重庆、黑龙江、吉林、辽宁、山东、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苏、浙江、江西、福建、广东、云南、贵州、四川、海南、新疆、青海、陕西、甘肃等省市设有 35 家分支机构。

事务所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真审查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和诚信记录，认可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该所在执行公司 2023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公正，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 年 2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问题、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预沟通。

2025 年 3 月 10 日，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计进场沟通会议，就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计划的开展及审计项目组前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现场审计等相关事项安排进行了沟通。

2025 年 4 月 9 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初审后沟通，对 2024 年度审计基本情况、审定后基本数据、初步确定的关键审计事项、总体审计结论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2025 年 4 月 18 日，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

理对关键审计事项、审计结论、审计报告的出具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三）2025 年 4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深交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朗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